

译介之旅

# 诺贝尔文学奖不应成为外国文学出版的唯一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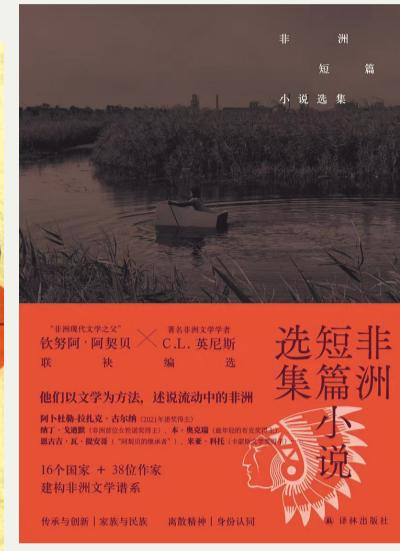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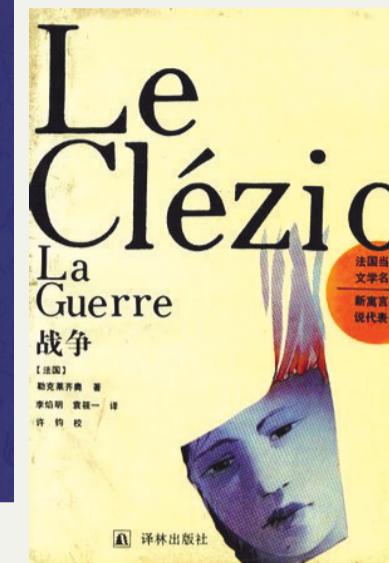
——以我与诺贝尔文学奖因缘为例

□王理行



第一排右起:王理行,勒克莱齐奥,许钧

王理行,1964年2月生于浙江义乌,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并获硕士、博士学位。一直从事外国文学书刊编辑工作,曾任《译林》杂志社社长兼执行主编等职,现为译林出版社编审,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客座教授,有译著《金银岛》《大使》等多部。



1901年,诺贝尔文学奖首次颁发,几乎从创设开始,诺贝尔文学奖就成为世界文坛最有影响力的文学奖。纯粹的文学事件同时又成为周期性、全球性的新闻事件,一年一度引起世界各国大众媒体的广泛关注。每年十月,全球数以亿计的人们都在怀着极大的兴趣翘首期盼着最新的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浮出水面,一经宣布,获奖作家的生平、创作、个性、嗜好等等信息会被媒体大加介绍,还会有人对最新的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是否该得奖议论一番,瑞典学院的院士们的价值判断和倾向也会成为议论的对象。在中国,诺贝尔文学奖自然也是万众瞩目。瑞典学院的院士们在评选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时,在秉承诺贝尔的遗愿,即颁发给在文学界创作出具有理想倾向的杰出作品的人的同时,总是想尽量表现出自己独特的价值判断。文学艺术贵在具有独特的个性,而独特的个性有时并不一定能较快地得到普遍的接受和认同,因此,成功地挖掘和发现具有独特个性和价值的杰出作家,正是诺贝尔文学奖自身价值的体现。

进入21世纪以来,随着中国社会的不断变化发展,商品化、市场化浪潮的不断深化,人心也日益浮躁,阅读和出版日渐实用化、功利化,文学图书市场,尤其是外国文学图书市场日渐萎缩。完全从文学价值出发来推出外国重要作家和文学作品的现象已日益少见,这是直接导致中国文学研究界、创作界和读者对当今世界许多重要作家,包括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缺乏必要的了解的最重要的原因之一。不论中国社会如何变化发展,中国始终需要了解当下的世界,中国文学界和广大读者也需要了解当下的世界文坛及其变化发展的走向,而了解当下的世界文坛及其变化发展的走向,便是通过世界文坛重要作家的新作了解其创作走向。尽管目前中国的外国文学图书市场仍然不容乐观,仍然有许多中国作家、学者和文学爱好者渴望及时了解阅读当今世界重要作家的作品。如果有更多的以文学为己任的有心人来从事这一工作,那么,中国文坛与当今世界文坛的交流就会更加顺利,世界文学作为中国文学的大背景和参照系的积极作用会日益明显,而像对最新诺贝尔文学奖得主几乎一无所知的现象出现的可能性就会大大减少。

在不太景气的外国文学图书出版中,对最新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代表作,以致扩展到其所有作品的版权争夺,已呈愈演愈烈之势,购买中文版权的费用已越抬越高。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作品的版权代理人于2005年访问译林出版社时透露,品特获诺贝尔文学奖后不久,先后有七十多家中国出版社向他表达了购买品特作品中文版权的强烈愿望。而在品特获

奖前,其作品中文版权完全无人问津。细细想来,新闻媒体、出版者和读者一时间对刚获奖作家及其作品的强烈兴趣,在更大程度上是冲着具有极强影响力和号召力的诺贝尔文学奖去的,并不是冲着刚获奖的那位作家本人及其作品本身去的,也不完全是冲着文学本身去的。这不得不说是文学的悲哀!这种作家一旦获奖便抢购其作品中文版权并急速推出的现象,如今已逐步扩展到一些其他文学大奖,比如,英国的布克奖,法国的龚古尔奖,美国的普利策奖和美国国家图书奖等。

近年来,每年九、十月份,也就是诺贝尔文学奖公布最新得主之前,常常会有新闻媒体打电话来问我:今年谁会获诺贝尔文学奖?我反复说,近年来的现实表明,诺贝尔文学奖基本上是不可预测的。通过某种方式或途径预测某位或某几位外国作家最有可能获诺贝尔文学奖,据此抢先推出一些作品,指望其一旦获奖便可名利双收,这样做,鲜有成功的案例。相反,完全从文学价值的角度去判断取舍,以较低的费用购得独家出版权,推出尚未引起足够重视却又值得重视的作家的重要作品,后来这样的作家却意外得奖,其作品的出版者一夜之间名利双收,这样的例子近年来倒有不少。下面,以本人多年来关注、研究诺贝尔文学奖并从事外国文学编辑出版的经历为例,说明外国文学翻译出版过程中文本选择的重要性。

我从1990年代中期开始跟踪、研究包括主要文学奖在内的世界文坛的最新动态,曾经写过一系列有关英美出版的最佳文学类图书年度概览的文章,其中主要评介英美上一年度主要文学奖及主要报刊上推出的最佳图书,还曾约请其他语种的专家就他们所对应的国别或语种撰写上一年度的主要文学奖及主要报刊上推出的年度最佳图书。2004年,我应一家报纸之约,写了一篇题为《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为何越来越陌生?》的文章。此后,此文成为我随时补充、更新的研究诺贝尔文学奖的不断成长的长文,后来还成了我在一些高校题为《新世纪诺贝尔文学奖的新趋势》讲座的底稿。

南非作家J.M.库切的力作《耻》最早于1999年分别在英国和美国出版。我发现《耻》一问世就受到英美乃至整个西方文坛的高度重视和广泛好评。鉴于此,我找来了《耻》的原版书,仔细阅读发现,《耻》的内涵和寓意都颇为丰富,涉及了后现代社会里的诸多问题,如人与人之间缺乏交流,不愿也难以相互理解,更多是互相设防、互相封闭等。它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世纪末人类生存现状中的困境。《耻》更是一个后殖民世界中人种族关系现状的寓言,同时又是一部富有讽刺意味、发自肺腑又不可思议地充满温情的小说。20世纪末的世界文坛,现实主义的回归,多元文化的凸显,对人类情感的探索与反思,成

了最显著、最受重视的特征和潮流。创作上彰显个性而不追逐潮流的库切不经意间以一部《耻》成了引领上世纪末世界文坛潮流的代表性作家,确实令人深思。基于这种认识,译林出版社在《耻》问世的1999年果断买下这部当年并不被国内出版界同行关注的小说,于2002年9月出版。一年以后的2003年10月,当库切获诺贝尔文学奖的消息传来,国内的各类媒体发现,译林出版社的《耻》是中国大陆已出版的这位最新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唯一的中文本,译林出版社一时成为各类媒体曝光率最高的对象之一。我一年前写的那篇短文《谁之耻?》一时间成了国内许多报纸和网站转发的热门文章。《耻》在短期内连续重印数次,而且多年来一直不断重印,成了畅销书,获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上世纪90年代后期,译林出版社开始出版“世界文学名著·现当代文学系列”,其中收入了英国作家多丽丝·莱辛的《金色笔记》和《野草在歌唱》。《野草在歌唱》以前国内已经有过中译本,我印象中似乎是著名翻译家王科一先生翻译的,但调查结果是,该译本的署名译者是王蕾,是王科一先生的女儿。我觉得其中有蹊跷,便设法联系上了王蕾。王蕾告诉我,《野草在歌唱》是她爸爸翻译的,但因为种种原因译得很仓促,出版时译者便署上了当年仅两岁的王蕾的名字。如今有机会再版,王蕾要对照原文仔细修订后再交给我们出版。经过反复思考与磋商,王蕾最后决定新版《野草在歌唱》的译者署名在她父亲和她自己的名字里各取一字,即署“一蕾”,以反映翻译过程中的实际情况。我曾就此撰文《《野草在歌唱》的译者署名》。2007年多丽丝·莱辛获诺贝尔文学奖,译林出版社又成为媒体追踪的热点。

译林出版社在上世纪90年代初开始推出的“法国当代文学名著”丛书,收入了法国作家勒克莱齐奥的代表作之一《战争》(1994),我曾经担任其责任编辑。2008年,即勒克莱齐奥获奖的四年后,他受聘担任南京大学教授,每年秋季到南京大学,为南京大学学生开设有关文学、艺术与文化的通识课程。他的课堂上有南京大学各个系科的学生,还有来自校外的同学,其中年纪最小的,是个高一学生。其间,勒克莱齐奥与中国文学界进行了深度接触。后来,我担任了记录他在中国参加文学活动的《文学与我们的世界:勒克莱齐奥在华文学演讲录》和《文学,是诗意的历险:许钧与勒克莱齐奥对话录》这两本书的责任编辑,并在南京先锋书店主持了“勒克莱齐奥·许钧读者见面会——与诺贝尔奖得主一起谈文学”活动。勒克莱齐奥先生专程上书店与读者见面,这样的事在中国是第一次。

我还曾经担任石黑一雄的代表作之一《千万别丢下我》

(2007)的责任编辑,并在当年发表过一篇论文《当后现代主义的“复制”发生在人类身上的时候——论石黑一雄的〈千万别丢下我〉》,论文的最后一句话是:“应该让瑞典学院通过这部杰作来了解世界上还有这么一位杰出的作家,因而可以考虑把诺贝尔文学奖颁发给石黑一雄了。”十年后的2017年,石黑一雄荣获诺贝尔文学奖。

2020年10月8日,是国庆、中秋长假的最后一天。是日19:00,世界文坛万众期待的诺贝尔文学奖最新得主终于在诺贝尔奖官方网站揭晓:美国诗人Louise Glück!国内媒体纷纷跟进报道,其中,这个获奖诗人的姓名和授奖词核心部分的翻译不尽相同,甚至差别很大,很值得关注。针对这一现象,我在三天内写出《关于2020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姓名与授奖词的翻译》,其结论为:一、获奖诗人的姓名中译名应该是路易丝·格吕克;二、授奖词核心部分拟译为:因为她的诗歌的声音,清晰可辨,以简朴之美,让个体的存在具有了普世意义(for her unmistakable poetic voice that with austere beauty makes individual existence universal)。

大概是在2011年,一位国外的版权代理人来南京,我从他提供的书目里看中了两本英文版的小说集《非洲短篇小说集》和《非洲当代短篇小说集》,选编者都是“非洲现代文学之父”钦努阿·阿契贝和英国学者C.L.英尼斯。那个时候,我做外国文学出版已有二十多年,但这两本集子里几十位作家中一半以上的作家名字对我而言都很陌生,其中包括坦桑尼亚作家阿卜杜勒·拉扎克·古尔纳。后来,我们就把这两本集子合一本以《非洲短篇小说集》之名翻译出版,希望帮助中国文学界和广大读者对非洲文学有一个总体的印象和了解。2021年,古尔纳荣获诺贝尔文学奖,而译林出版社出版于2013年的《非洲短篇小说集》中收入的古尔纳的两篇短篇小说《囚龙》《博西》是国内外仅有译介过来的古尔纳作品。

我在多年外国文学编辑生涯中,策划、组译或编辑的上述五部作品的作者后来荣获诺贝尔文学奖,一定程度上可以说是对译林出版社、也是对我本人坚守文学价值的一种肯定与回报。必须强调的是,无论是译林出版社还是我个人,当初决定翻译出版这些作品时,我们并没有像有的媒体所说的“押宝”这样的功利性想法,而只是以纯粹的文学的眼光看中了它们,只是觉得它们是杰作,值得把它们译介到国内来,让国内的作家、文学研究者和广大文学爱好者了解它们。而事实也已经反复证明,带着希望某些作家得诺贝尔文学奖的功利目的去翻译出版其作品,鲜有成功如愿的案例,而从纯粹的文学价值的角度去判断,倒是有可能得到惊喜。

天涯异草

## 达沃斯的文坛余韵

□沈大力

达沃斯是瑞士东南格里松州的一个乡野小城,坐落在阿尔卑斯山脉中,风景秀丽,空气新鲜,闻名遐迩。自1971年起,这个仅有万户居民的地方以举办“世界经济论坛”著称于世。一年一度,全球政要和经济学者聚集在此。届时,各国媒体唇焦舌敝,齐声鼓噪,热闹一番,使这个平时寂静的瑞士小城骤然变成在经济大潮里的“金银宝岛”,成了一个品牌,或曰一张名片。

达沃斯也确有“宝岛”之称谓。那是因为苏格兰作家罗伯特·路易·斯蒂文森的世界文学名著《金银岛》产生于此。同时,德国大作家托马斯·曼的《魔山》也写就于此。过去长期被冷落的偏僻之地,还有,德国表现主义画家艾恩斯特·鲁德维格·基希舍尔奈尔在这儿留下大量风景佳作,死后埋骨达沃斯山林。多年来,根据斯蒂文森小说拍摄的影片《金银岛》在全球放映,经年不衰。不少观众都以为小说是作者在萨摩亚群岛写成的,却不知道达沃斯才是它的“山中摇篮”。

罗伯特·路易·斯蒂文森的故乡是苏格兰的爱丁堡。1876年,斯蒂文森在洛莱兹邂逅美籍女工艺美术师范妮·奥斯本女士。范妮年龄比他大十岁,已婚,且有两个子女。1878年,范妮返回加利福尼亚。斯蒂文森迷恋范妮,于翌年八月不顾患病,乘移民船赶至加利福尼亚的蒙特雷跟范妮会合。1880年三月斯蒂文森病人膏肓,所幸有范妮的精心照拂,没有丧命。当年五月,二人结为夫妻,于八月回到欧洲。在妻子鼓励下,斯蒂文森放弃律师职业,专事文学创作,很快以《分身博士》等情节离奇的怪诞小说声名鹊起,跻身以柯南·道尔《福尔摩斯探案》和狄福《鲁滨逊漂流记》为代表的侦探小说流派,正是妻子范妮给他深刻启迪,催生出《新一千零一夜》《金银岛》《分身博士》和《黑箭》等一系列轰动文坛的杰作。

斯蒂文森一直为肺病所苦,爱丁堡的医生们劝他避开对健康不利的苏格兰寒冬,到瑞士疗养。他遵医嘱携妻来到欧陆山乡,乘红色小火车

从深谷攀缘至海拔千米的地段,在达沃斯英国区的“亭台大旅馆”下榻。彼时,这家旅馆刚刚开业五年,有现代化生活设备,特别是可以洗热水浴,很投合斯蒂文森,让他欣喜。安置停当后两天,他给儿媳写信道:“到了阿尔卑斯山巅,这回可不是堪察加半岛了。”“亭台大旅馆”称得上是整个达沃斯的标志性建筑,外观异样奇幻,有似卫斯·安德森一些影片里的场景。馆内一层廊道里保存着在此栖居过的名人的档案。最为珍贵的,莫过于《金银岛》作者斯蒂文森两度下榻于此的记录。

旧时的达沃斯尚非今日之达沃斯,斯蒂文森算得上是“全球经济论坛”场所的早期拓荒者了。整整十年之后,他的爱丁堡同乡、小说《巴斯克的猎犬》之父柯南·道尔来此“阿尔卑斯山滑雪”。几十年后,这儿开辟了达沃斯疗养胜地的“黄金纪元”。

《分身博士》发表于1886年。故事主人公杰基尔博士喝了一种奇效药剂,晚间竟分身成邪恶的海德,在外作祟,从此日夜两重天,因善与恶不同面貌相互矛盾,内疚冲突不断。这种情景正反映出作者的善恶相对论。杰基尔与海德遂也成为心理上双重人格的化身,频现于当代银幕和荧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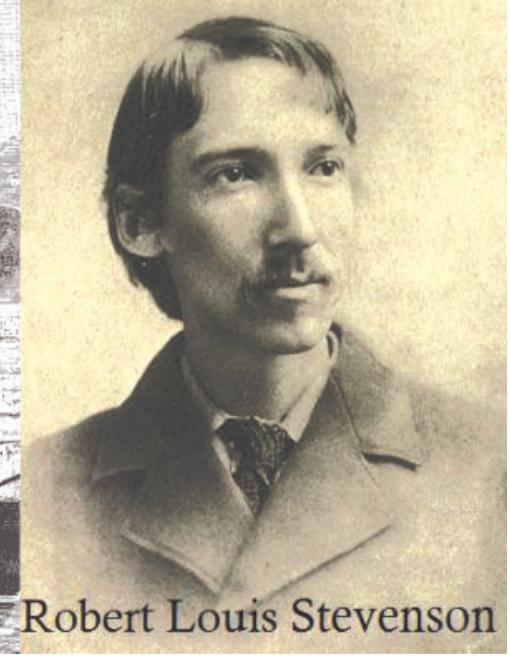
《金银岛》的主人公是少年吉姆·霍金斯,他父亲管理着英国布里斯托尔海岸一家旅店。在这个神秘的乡野旅店里,他偶然得悉海盗弗林特

曾在一座孤岛上埋藏有金银财宝,于是带着地图乘船前往寻觅。船行途中,吉姆发现舟中船员都是海盗。为首的一个独脚汉约翰·西尔弗原来就是弗林特手下头目,图谋在拿到金银宝贝后独吞。探宝帆船到达该岛后抛锚停泊,吉姆在此荒岛上碰见了一个叫本·冈恩的水手——他曾是弗林特手下海的,被人抛弃在岛上已三年。此人先前早已将岛上的财宝转移到了自己栖身的山洞里。故而,当舟上海盗们凭地图找到藏宝地,面对的是一处空穴,顿时内讧起来。胸有成竹的独脚汉约翰·西尔弗联合吉姆和医生利夫西,经历一场激战,打垮了这批海盗乌合之众,将金银财宝装船,待涨潮后驾帆船载宝返航。多年之后,吉姆透露金银岛上还剩有一些财宝可寻取,但他本人无意再为此冒险前往了。

十分明显,斯蒂文森的《金银岛》故事线索在很大程度上受到爱伦·坡的警探小说《金龟子》影响。《金龟子》一书中,主人公勒格朗发现一张羊皮纸上潦草的密码,据之追踪寻迹,找到了船长基德留下的宝藏。这一思路成了斯蒂文森撰写《金银岛》的引子。

《金银岛》是斯蒂文森旅居达沃斯时写成的。住在“亭台大旅馆”时,他拒绝在露台晒日光浴,但听从当地医疗界权威、他的肺病医生卡尔·鲁埃迪的建议,坚持淋冷水浴,不吸烟,白天外出散步,特定的食谱包括牛奶和鲜肉。特别是,他每日工作时

L'Île au trésor



Robert Louis Stevenson

间绝对不超过三小时,严格遵守生活制度。翌年冬天,他再次来到达沃斯,住在山村边缘位于英国区的萨姆·斯坦恩木屋里,每日撰写小说一章,写就了成名作《金银岛》。1881年10月,小说《金银岛》首先在《年轻人》杂志连载,1883年11月由卡塞尔出版社首度推出单行本,作者署名为“乔治·诺斯船长”。1885年,该书首度译成法文,由爱采尔书局出版,颇获好评。

达沃斯的文化地位不仅缘于斯蒂文森的《金银岛》,还因为该地是德国大作家托马斯·曼《魔山》一书的创作源。《魔山》发表于1924年,描绘主人公卡斯普拉来到达沃斯的疗养院看望堂兄,不料自己也病倒了,被迫在当地困留七年,无意中竟有了充分时间观察一个病态的“国际社会”万花

馆,看透已经开始没落的西方世界。托马斯·曼栖身的达沃斯沙茨普旅馆因此出名,后经不断修缮,成了众人竞相选择的疗养胜地。在这里,人们可以看到鹿在山岩间跳动,松鼠前来乞食坚果的可掬憨态。游人来到达沃斯,不可错过参观专门收藏基赫奈尔绘画作品的博物馆。这位天才画家属于在欧洲时兴的表现主义流派。他早年受梵高画风影响,接近马蒂斯的野兽派,后又向毕加索的立体派靠拢。同样出于健康原因,基赫奈尔于1917年来瑞士达沃斯定居,从而醉心于描绘格里松山地区的乡土风景,但不幸于1938年冬尽,将阿卑斯山区的美景永远留给了从远方而来的异域观光人。

《金银岛》书影与作者斯蒂文森